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1年0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8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3月19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99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9,900.00万元，坐扣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7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9,20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此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660.38万元（不含税），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04.42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035.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证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0〕第318001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2021年1-6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3,900.33万元，2021年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2.03万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5,613.41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

储余额 2,613.41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8,000.00 万元，银行可转让大额存单余额 5,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	33050166733509666666	13,802,316.0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199401010400666663	5,724.9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	358520100100226712	5,041,531.8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364977680898	7,284,559.00	
合计		26,134,131.90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募集资金本期使用情况说明

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5,0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2021年1-6月，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11,500.00万元，取得理财产品投资收益82.66万元。截至2021年06月30日，本公司尚未赎回的未到期银行可转让大额存单余额为5,000.00万元。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2021年5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8,5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1年0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用于企业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本身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035.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73.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900.3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承诺投资项目													
1. 弹性支承式无砟轨道用橡胶套靴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2,074.73	12,074.73	1,977.52	6,842.95	56.67	2022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弹簧隔振器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8,494.93	8,494.93	2,073.15	4,240.88	49.92	2022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建筑减隔震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8,230.34	8,230.34	622.54	2,581.32	31.36	2022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1,100.00	10,235.20		10,235.1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				—	39,900.00	39,035.20	4,673.21	23,900.33	—	—	—	—	—

目小计										
募集资金投向										
无										
募集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9,900.00	39,035.20	4,673.21	23,900.3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	不适用									

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5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8,5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1年0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5,0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2021年1-6月，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11,500.00万元，取得理财产品投资收益82.66万元。截至2021年06月30日，本公司尚未赎回的未到期银行可转让大额存单余额为5,000.00万元。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